

**Resource: 研讀筆記 - 書籍簡介 (Tyndale)**

**Aquifer Open Study Notes (Book Intros)**

This work is an adaptation of Tyndale Open Study Notes © 2023 Tyndale House Publishers, licensed under the CC BY-SA 4.0 license. The adaptation, Aquifer Open Study Notes, was created by Mission Mutual and is also licensed under CC BY-SA 4.0.

This resource has been adapted into multiple languages, including English, Tok Pisin, Arabic (عربى), French (Français), Hindi (हिन्दी), Indonesian (Bahasa Indonesia), Portuguese (Português), Russian (Русский), Spanish (Español), Swahili (Kiswahili), and Simplified Chinese (简体中文).

## 研讀筆記 - 書籍簡介 (Tyndale)

ACT

### 使徒行傳

使徒行傳在新約中具有核心地位：它將耶穌與新興的基督教群體連接起來，並將福音書與新約的其餘部分連接起來。它將基督教信息的宣告框定在猶太人和外邦人的背景中，並強調了彼得和保羅是整個地中海地區福音傳播的關鍵人物。這是一個向所有人傳達有力信息的故事。

### 背景

路加寫作的時候，有關耶穌基督的福音正從耶路撒冷傳遍地中海世界。路加可能是一位外邦人（非猶太人），在關於基督教起源的材料中，他考慮到了更廣泛的世界之需求和觀點。

路加以耶穌生平的記述（路加福音）開始了他對基督教信息的介紹。在使徒行傳中，路加描述了基督教信仰如何傳遍地中海世界。

對路加來說，重要的是展現神的愛和憐憫是延伸給所有人的—正如彼得所告訴哥尼流的「神不偏待人」（[10:34](#)）。基督是唯一的救主（[4:12](#)），所有人都可以藉著相信祂而得到救恩和新生命（見[16:30-31](#)）。儘管猶太基督徒傾向於將神的恩典留給自己，教會最終還是達成了一致的結論—外邦人也完全包含在神的應許中（見[15:1-31](#)）。藉著基督而來的罪得赦免和新生命，這個信息是給所有人的。

### 概要

使徒和其他跟隨基督的人都被聖靈充滿，並被賜予能力去執行大使命（[太28:18-20](#)）。使徒行傳特別強調了彼得（[徒1:1-12:25](#)）和保羅（[13:1-28:31](#)）的事工。

使徒行傳遵循了[1:8](#)的地理位置的框架。基督教信息和信徒群體在耶路撒冷（[1:1-8:3](#)）、巴勒斯坦和敘利亞（[8:4-12:25](#)），以及在整個羅馬帝國的外邦世界中傳播（[13:1-28:31](#)）。使徒行傳

希臘文文本中結束的詞（akōlutōs，「沒有人禁止」，[28:31](#)）回顧了福音不受阻礙地傳播給猶太人（[3:1-5:42](#)）、撒馬利亞人（[6:1-8:40](#)）、「敬畏神的人」（[8:26-40](#), [9:32-11:18](#)），和外邦人（[11:19-30](#), [13:1-28:31](#)）。

### 使徒行傳的目的

歷史。使徒行傳描述了早期福音傳播中涉及的人物、地點和事件。

地理。使徒行傳顯示了這個信息如何從耶路撒冷傳到羅馬（[1:8](#), [9:15](#)）。

傳記。使徒行傳強調了彼得和保羅的事工，他們與雅各一起，是早期基督教運動的主要領袖。其他有影響力的早期基督徒—包括司提反、腓利和巴拿巴—也扮演了重要角色。

傳福音。使徒行傳提供了基督教領袖向不同聽眾宣講福音的明確例子（注意第[2-5](#)、[7](#)、[10](#)、[13](#)、[22](#)、[26](#)章的演講）。使徒行傳顯示福音向所有人敞開—不僅向猶太人，也向外邦人（[2:8-11](#), [8:26-40](#), [10:1-11:18](#)），而且不僅向男人，也向女人（[5:14](#), [8:12](#), [16:13-15](#), [17:4](#)、[12](#)、[34](#), [18:26](#), [21:9](#)）。

政治。面對猶太人（[4:8-12](#), [7:2-53](#)）和外邦人（[24:10-21](#), [26:1-23](#)），使徒行傳為基督教信仰提供了有力的辯護。路加主張基督教與猶太教同為「合法宗教（religio licita）」，應當受到相同的保護，並且基督教不會給羅馬帝國帶來任何危險（[18:14-16](#), [19:37](#), [23:29](#), [25:25](#), [26:32](#)）。

### 作者

路加是保羅旅行的同伴（見[16:10](#)及那裡的腳註），並且在保羅晚年時與他同在（[提後4:11](#)）。使徒行傳中的幾段經文以第一人稱出現（「我們」；[16:10-18](#), [20:5-15](#), [21:1-18](#), [27:1-28:16](#)），這表明在那些旅程中，路加與保羅同行。在歌羅西書中，路加被稱為「親愛的醫生」，並列在

與保羅一起工作的幾位非猶太人當中（[西4:11-14](#)；另見[門1:24](#)）。保羅感謝路加作為忠實的同工和朋友所給與的愛和支持。

路加顯然也是以這個名字命名的福音書的作者。這兩卷書中的神學觀點是一致的。每卷書都強調了神在救贖行動中的歷史現實、聖靈的角色、禱告的核心地位、天使的重要性，以及舊約的應許在耶穌的生平和基督徒群體生活中得以實現。路加認為神掌管歷史進程，為要實現神的目的。

作為一位負責任的希臘化的歷史學家，路加使用了良好的歷史學方法，並詳細描述了他的步驟，這展現出他專注於撰寫一個準確且有條理的記載，是關於基督教起源真相的（[路1:1-4](#)）。在其它來源可以驗證路加著作的地方，他證明了自己在處理歷史細節方面的謹慎和準確。路加也是一位文學藝術家，一位具有天賦的故事講述者，他洞察並清晰地描繪了神的手在基督徒使命和群體發展中的作為。從「最後一位偉大的希臘歷史學家」波里比烏斯（Polybius，公元前100年代）到第一位主要的教會歷史學家優西比烏（Eusebius，公元275–339年），路加是最重要的歷史作家之一。

## 寫作的地點和日期

使徒行傳的寫作地點的確切位置不明，但很可能是羅馬。

一般人們認為使徒行傳的寫作日期不會在公元六十年代初期以前，也不會在保羅的同工及旅行夥伴們預計的生命結束以後（公元八十年代中期）。許多學者選擇公元七十年以後的一個日期，他們認為路加使用了馬可福音作為他的資料來源之一（假設馬可福音寫於六十年代後期）。然而，使徒行傳沒有提到保羅受審的結果（約公元六十二年）；主的兄弟雅各的死亡（公元六十年代初期）；尼祿在公元六十四年羅馬大火後對基督徒的迫害；彼得、保羅（約公元六十四~六十五年）和尼祿的死亡（公元六十八年）；猶太人起義（公元六十六年）；或耶路撒冷的毀滅（公元七十年）。使徒行傳以保羅被軟禁（公元六十~六十二年）結束。因此，可以合理地認為路加在公元六十四年之前寫了使徒行傳。那些將使徒行傳定於公元七十年之後的人會回答說，路加省略了這些事件，因為它們與他的目的無關（見[徒1:8](#), [9:15](#), [28:31](#)）。

## 收件人

使徒行傳是兩卷作品中的第二卷（見[路1:1-4](#)；[徒1:1-2](#)）。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的主要收件人是提阿非羅（[路1:3](#)；[徒1:1](#)），他名字的意思是「愛神的人」。提阿非羅被稱為「大人」（[路1:3](#)），這個稱號在其它地方也被用於羅馬巡撫，比如腓力斯和非斯都（[23:26](#)；[24:2-3](#)；[26:25](#)）。提阿非羅可能是路加的支持者和贊助人。他是一位受過基督教教導的外邦人（[路1:4](#)）。路加希望他和其他人能準確理解基督教信仰，也能理解其在地中海世界的傳播，以便他們能「知道所學之道都是確實的」（[路1:4](#)）。

## 文學特徵

使徒行傳的材料被仔細且精確地呈現（例如，[11:28](#), [18:2](#)），而且信息的準確性經常被考古學、地理學和相關研究所確認。路加結合了歷史的準確性和細節，並擁有生動且戲劇性描述的天賦（例如，[5:17-32](#), [12:1-17](#), [14:8-20](#), [16:11-40](#), [27:1-44](#)）。

使徒行傳的段落以彼得、司提反、雅各和保羅的大有能力的演說為標誌（[2:14-40](#), [7:2-53](#), [15:13-21](#), [22:3-21](#)）。使徒行傳以一種非凡的方式使其多樣的文學風格與文化背景相契合。彼得在五旬節那天的講道具有強烈的猶太特色（[2:14-40](#)），而保羅在雅典面對有文化的希臘哲學家的講道則使用了希臘演講的形式（[17:22-31](#)）。這些特徵都支持了這本書的歷史真實性，以及作者的文學技巧。

## 意義與信息

使徒行傳顯示基督教信仰真正實現了希伯來聖經中的神的應許（[2:16-36](#), [4:11-12](#), [10:42-43](#), [13:16-41](#), [17:30-31](#)；見[路24:25-27](#)、[44:47](#)）。它也證明了基督帶來救恩（[8:35](#), [10:36](#), [16:17](#)、[30-31](#)），禱告推進了神國（[1:12-15](#), [2:1-4](#), [4:24-31](#), [12:5](#)），聖靈賜力量給神的百姓並裝備他們以完成他們的使命（[1:8](#), [4:8](#)、[31](#), [6:3](#)、[5](#)、[10](#), [7:55](#), [11:24](#), [13:9](#)、[52](#)）。

使徒行傳顯示了神揀選個人來傳揚祂的信息並見證基督的重要性。一開始，使徒們（特別是彼得）見證了耶穌的生平和事工（[1:22](#), [10:39-41](#)；見[路1:2](#)），並解釋了耶穌在神拯救人的計劃中的重要性（[2:40](#), [3:15](#), [4:33](#), [10:42](#)）。後來，其他基督教領袖也參與了為主作見證的工作；司提

反和腓利是兩個為信仰勇敢作見證的傑出例子（[7:2-53](#), [8:4-40](#)）。其他基督徒在有機會時也分享他們的信仰（例如，[8:1-4](#), [11:19-21](#)）。後來，神呼召保羅參與這項事工，作為祂所「揀選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並以色列人面前宣揚祂的信息（我的名）」（[9:15](#), [22:1-21](#), [26:2-23](#)）。保羅像彼得一樣，在使徒行傳中擔任了基督主要見證人的核心角色。

使徒們宣告耶穌受死和復活是神的計劃，是經文的應驗（[2:22-36](#), [3:15](#), [4:27-28](#)、[33](#), [7:52](#), [8:32-35](#), [10:38-43](#), [13:26-39](#)）。耶穌是被立的那一位，要來拯救人類，所以使徒的信息是：「當信主耶穌，你們都必得救」（[16:31](#)）。神為所有人預備了祂的恩典和饒恕，「藉著耶穌基督（祂是萬有的主）」，在人與神之間有平安（[10:36](#)）。

最後，使徒行傳展示了任何反對都無法阻止耶穌基督的福音的傳播。這些福音的使者面臨監禁、身體上的傷害，甚至死亡。然而，這信息從聚集在耶路撒冷一個房間裡的一小群人（[1:12-14](#)）傳播到分散在羅馬世界的猶太人和外邦人。事實上，這本書的結尾，是保羅在當時世界的中心自由地分享這信息（[28:30-31](#)）。

## 使徒時代的年表

使徒時代的事件日期很難確定下來，因為很少有關於時間的準確陳述。然而，許多事件可以與羅馬世界已知的日期相關聯。

公元三十年至五十年之間的事件。我們從羅馬的資料中知道希律·亞基帕一世（Herod Agrippa I）死於公元四十四年（[徒12:23](#)），所以他處決使徒雅各和監禁彼得（[12:2-17](#)）必須發生在這之前。

先知亞迦布所預言的饑荒在克勞第皇帝統治期間臨到猶太地（[11:28-29](#)）。當安提阿教會要把饑荒救濟款送到耶路撒冷教會時，巴拿巴和保羅被委派攜帶這筆錢（[11:29-30](#)）。這是保羅歸信後第二次前往耶路撒冷。猶太歷史學家約瑟夫（Josephus）將饑荒日期定在公元四十六年至四十八年之間。

保羅在第二次旅行佈道時到達哥林多，那時迦流是亞該亞的總督（[18:12](#)）。在附近的特耳菲（Delphi）發現的一塊銘文表明迦流的任期是公元五

十一~五十二年。[18:12-17](#)中的事件可能發生在迦流（Gallio）任期的開始。保羅隨後不久離開了哥林多，這可能是在公元五十二年的夏季或秋季。保羅在哥林多待了十八個月（[18:11](#)），所以他可能在公元五十年初到達。這一到達日期由[18:2](#)確認。當保羅來到哥林多時，亞居拉和百基拉剛被逐出羅馬。克勞第在公元四十九年將猶太人驅逐出羅馬。

公元五十年至七十年之間的事件。腓力斯（Felix）被非斯都（Festus）取代，成為猶太省的巡撫，當時保羅被囚禁在凱撒利亞（[24:27](#)），這可能是在公元五十九年夏天。這一事件幫助我們確定使徒行傳其餘部分的事件日期。保羅被捕（[21:33](#)）大約是在兩年前（公元五十七年）。那年春天早些時候，保羅在腓立比過逾越節（[20:6](#)；公元五十七年四月）。保羅剛剛在希臘度過了三個月（[20:3](#)），可能是公元五十六~五十七年的冬天（見林前16:6）。此前保羅在以弗所度過了三年（[徒20:31](#)；公元五十三~五十六年）。

在公元五十九年夏天非斯都到達後不久，保羅受審並要求上訴到凱撒（[25:1-12](#)）。前往羅馬的航程很可能是在公元五十九年秋天開始的（[27:2](#)），並在公元六十年初結束（[28:11-16](#)）。保羅在羅馬住了「兩年」（[28:30](#)）。新約聖經沒有報導保羅審判的結果，但他可能被釋放，然後再次被捕，並在尼祿（Nero）逼迫期間（大約主後六十四~六十五年）與彼得和許多其他人一起在羅馬殉道。

在耶路撒冷，耶穌的兄弟雅各在公元六十年被猶太當局用石頭打死（約瑟夫，《猶太古史記》（Antiquities）20.9.1）。不久之後，耶路撒冷的教會離開了那個注定要毀滅的城市，並定居在約旦河東岸的低加坡里的一個城市比拉（Pella）。因此，當公元六十六年猶太人和羅馬人之間爆發戰爭時，基督徒大多躲過了戰火。戰爭在公元七十年結束，當時耶路撒冷和聖殿被摧毀。

主後七十年至一百年之間的事件。新約聖經的作者和其他早期基督徒在耶路撒冷被毀後留下的記錄很少。馬太和路加可能是在主後七十年之後進行寫作的，但他們沒有寫到公元七十年之後的發展。同樣，使徒約翰可能在接近公元九十年時寫了他的福音書和三封書信，但我們從這些著作中很少能了解到教會在第一世紀末期時的具體情況。如果啟示錄是在公元九十年代初寫的，那麼它讓我們瞥見了當時小亞細亞的教會所面臨的情況（見啟示錄簡介，「寫作日期」）。

隨著使徒時代臨近結束，地中海周圍的教會成長並發展。當最後一位使徒去世，教會的領導權傳給了後面幾代人的時候，這種成長和發展將繼續下去。